

南京佳力图机房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我们作为南京佳力图机房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严格按照《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在 2021 年度工作中，忠实履行独立董事的职责，积极参加会议，认真审议董事会各项议案并对相关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切实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现就 2021 年度履职情况汇报如下：

一、独立董事的基本情况

公司于 2021 年 10 月 29 日召开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三名独立董事，分别为唐婉虹女士、赵湘莲女士、丛宾先生，任期至第三届董事会届满。

公司独立董事简介如下：

1、唐婉虹女士，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6 年生，研究生学历，会计学副教授，先后毕业于东北财经大学和南京理工大学。现任教于南京理工大学，副教授、硕士生导师。南京理工大学紫金工商教育中心主任，主管 EMBA、MBA、MPAcc、MEM 等专业学位研究生的招生与培养工作。1988 年至 1990 年任沈阳汽车制造厂助理统计师。2012 年 10 月至 2018 年 10 月，任江苏美思德化学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9 年 8 月至今，任南京莱斯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1 年 10 月至今，任南京佳力图机房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2、赵湘莲女士，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6 年生，博士学历，会计学教授，南京理工大学管理科学与工程专业博士，南京大学工商管理（会计学）博士后。曾供职于许继电气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市口岸管理办公室、南京市白下区发改局。现担任南京航空航天大学经济与管理学院财务与金融研究方向博士生导师。江苏省民建科教委员会副主任、南京市江宁区政协委员。2019 年 9 月至今，任东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1 年 10 月至

今，任南京佳力图机房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3、丛宾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6年生，研究生学历，毕业于东南大学，持有法律职业资格证书。现就职于东南大学校长办公室、法制办公室。江苏致邦律师事务所兼职律师；2021年10月至今，任南京佳力图机房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我们未在公司担任除独立董事之外的任何职务，也未在公司股东单位任职，亦不存在其他影响本人独立性的情况，具备中国证监会《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所要求的独立性。

二、独立董事年度履职概况

（一）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2021年度，公司共计召开13次董事会，5次股东大会，9次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次董事会提名委员会，2次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1次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其中，第三届董事会召开了2次董事会，2次董事会审计委员会，1次董事会提名委员会，1次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1次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符合法定程序，重大经营决策事项和其他重大事项均履行了相关的审批程序。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我们出席并认真审阅了公司所提供的上述各项会议的会议资料，了解公司的经营情况，从各自的专长方面出发，提出建设性意见或建议。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指导与监督作用，认真履行独立董事职责。

2021年度出席董事会会议及股东大会会议情况如下：

独立董事姓名	2021年在任时间	出席董事会次数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现场	通讯	
唐婉虹	10至12月	1	1	1
赵湘莲	10至12月	1	1	1
丛宾	10至12月	1	1	1

2021年度出席委员会会议情况如下：

会议名称	独立董事姓名	2021年在任时间	出席会议次数
------	--------	-----------	--------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赵湘莲	10至12月	2
	唐婉虹	10至12月	2
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丛宾	10至12月	1
	赵湘莲	10至12月	1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唐婉虹	10至12月	1
	赵湘莲	10至12月	1
董事会战略委员会	丛宾	10至12月	1

（二）会议表决情况

作为独立董事，我们积极参加董事会、股东大会等会议，运用各自的专业知识和实践经验，积极参与审议和决策公司的重大事项。在会议上，我们与公司非独立董事进行了融洽地沟通和探讨，认真审议每个议案，积极参与讨论，为公司董事会做出科学决策起到了积极作用。并对公司的财务报表年度审计等重大事项进行了有效的审查和监督，按照有关规定对重大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三）现场考察及公司配合独立董事工作情况

2021年度，我们通过现场交流和电话沟通等方式与公司管理层保持定期沟通，积极了解公司的发展变动，密切关注公司重大事项的进展和公司经营发展状况，并基于我们各自专业角度提出建议与观点。对于我们给出的意见和建议，公司管理层给予了高度重视，并积极配合。

三、独立董事履职具体关注事项的情况

（一）对外担保及资金占用情况

截止2021年12月31日，公司的控股股东不存在非经营性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公司按照规定严格控制对外担保风险，报告期内，公司及子公司无对外担保情况。

（二）高级管理人员聘任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聘任总经理李林达先生、董事会秘书高健先生、副总经理王凌云先生、副总经理杜明伟先生、副总经理袁

祎先生、副总经理兼财务总监叶莉莉女士等高级管理人员。

我们认为，王凌云先生、李林达先生、杜明伟先生、袁祎先生、叶莉莉女士、高健先生的教育背景、任职经历、专业能力和职业素养等情况能够胜任岗位职责的要求，符合任职资格条件，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中所列情形，也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在禁入期的情形。本次提名和聘任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财务总监的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三）聘任或者更换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公司聘任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为公司提供 2021 年度财务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服务，本期审计费用预计为 50 万元，其中财务审计费用 40 万元（含税），内部控制审计费用 10 万元（含税），与去年费用相同。已经公司 2021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我们认为，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审计资格，并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能够满足公司年度财务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工作的要求；此次续聘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

综上所述，我们同意续聘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并将此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公司及股东承诺履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及股东没有发生违反承诺履行的情况。

（五）信息披露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股票发行与交易管理暂行条例》《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及《公司章程》等法律规章的要求履行了各项信息披露义务，遵守了“公开、公平、公正”的三公原则。我们对公司 2021 年的信息披露情况进行了监督，我们认为公司的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及时，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

述或者重大遗漏。

（六）董事会以及下属专门委员会的运作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 13 次董事会、14 次专门委员会会议，其中第三届公司共召开 2 次董事会、5 次专门委员会会议，公司董事会及下属专门委员会的召集、召开程序、议案事项、决议执行情况均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章制度的要求。我们认为公司董事会及下属委员会运作程序合法、合规、有效。

（七）内部控制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已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企业内部控制配套指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对纳入评价范围的业务与事项均已建立了内部控制，形成了适应公司生产经营管理和战略发展需要的内部控制体系。该内部控制体系贯穿于公司生产经营管理活动的各个层面和各个环节，确保生产经营处于受控状态。目前公司未发现存在内部控制设计或执行方面的重大缺陷。

四、总体评价和建议

2021 年，我们严格按照《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积极有效地履行了独立董事的职责和义务。我们对董事会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都坚持事先认真审核相关资料，积极与公司管理层沟通，并利用自己的专业知识和经验，为董事会提供具有建设性的意见，坚决维护了公司的整体利益和广大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2022 年我们将继续本着勤勉守信的原则，依据法律、法规和有关规定，并结合自身的专业优势，为公司的发展提供更多建设性的建议。加强与公司管理层的沟通，积极发挥独立董事的决策和监督作用，坚决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尤其是广大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为促进公司转型发展发挥积极作用。

南京佳力图机房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唐婉虹 赵湘莲 丛宾

2022 年 3 月 21 日

(本页无正文，为南京佳力图机房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之签署页)

独立董事：



唐婉虹



赵湘莲



丛宾

2022 年 3 月 21 日

(本页无正文, 为南京佳力图机房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之签署页)

独立董事:



唐婉虹



赵湘莲



丛宾

2022 年 3 月 21 日

(本页无正文，为南京佳力图机房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之签署页)

独立董事：

唐婉虹

赵湘莲

_____ 丛宾

丛宾

2022 年 3 月 21 日